

长垣市魏庄街道办事处后参木村污水处理
站增容工程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长财招标采购-2024-73)

(交易编号：长交采2024ZB043号)

采购人：长垣市魏庄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新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长垣市魏庄街道办事处后参木村污水处理站增容工程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2
第四章 合同（样本）	25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0
第六章 评标办法和评标细则	49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57
一、投标函	60
二、开标一览表	61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4
3-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4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5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	66
五、投标承诺函	67
六、商务要求响应情况表	68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70
八、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71
九、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	76
十、详细技术配置及参数偏差表	77
十一、技术部分	78
十二、其他资料	79

第一章 长垣市魏庄街道办事处后参木村污水处理站增容工程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长垣市魏庄街道办事处后参木村污水处理站增容工程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长垣市）》（网址：<http://ggzy.changyu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2月27日08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长财招标采购-2024-73
- 2、项目名称：长垣市魏庄街道办事处后参木村污水处理站增容工程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4950000.00 元

最高限价：495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长交采 2024ZB043 号	长垣市魏庄街道办事处后参木村污水处理站增容工程	4950000.00	4950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污水处理站增容 1000 吨，包括土建，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及运营维护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 6、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须知前附表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 支持中小微企业参与;

(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支持监狱企业参与;

(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三部门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参与;

(4)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支持节能环保产品参与;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时间应在本公告发布之后, 相关网页信息须包含查询时间);

(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 2024年12月06日至2024年12月12日, 每天上午08:00至12:00, 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长垣市）》

（<http://ggzy.changyuan.gov.cn>）登录交易系统

3、方式：潜在投标人需通过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新版系统首页（<http://ggzy.changyuan.gov.cn>）登录交易系统进行采购文件下载。（详见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专区）。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地点

1、时间：2024 年 12 月 27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长垣市）》

（<http://ggzy.changyuan.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12 月 27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长垣市财审大厦八楼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长垣市)》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采购文件获取有时间要求，错过时间后将无法完成操作，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潜在投标人务必在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内完成采购文件下载并确保文件下载完整（电子版采购文件及相关附件一并下载），获取时间截止后将无法下载任何采购文件内容，若由此原因影响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解密等情况，造成的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3、该项目需要使用网上远程不见面系统开标。各投标人根据操作手册要求，提前

做好相关准备工作，所有准备工作需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答疑，严重问题可拨打现场技术支持电话17337179764/18137798463。各投标人需在首次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前登录网上不见面系统进行等候签到（递交密钥）。

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ggzy.changyuan.gov.cn/20630036/103_module/1001_main/1001_main_index.html?ORGID=410728)

4、网上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造成签到（递交密钥）截止时间内无法及时解密、网络问题等情况造成开标无法继续的，视为该投标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截止时间起30分钟内无法确认的），不再执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流程技术不熟悉可自行携带电脑到交易中心开标室操作）

5、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予以审验，该投标人不得事后对评审结果提出任何异议，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长垣市魏庄街道办事处

地址：长垣市纬七路北150米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方式：0373-879161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省新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垣市蒲西区人民路 80 号

联系人：檀守茹

联系方式：0373-8886911 1509038205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檀守茹

联系方式：0373-8886911 15090382052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规定
1	项目说明 采购人：长垣市魏庄街道办事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新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373-8886911 项目名称：长垣市魏庄街道办事处后参木村污水处理站增容工程 项目编号：长财招标采购-2024-73 交易编号：长交采 2024ZB043 号 项目内容：污水处理站增容 1000 吨，包括土建，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及运营维护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45 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工作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长垣市魏庄街道办事处后参木村） 免费质保期：两年（时间从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缺陷责任期：一年（时间从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2	合格投标人应具备的条件：见投标邀请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3	投标报价： （1）投标总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但不限于本项目涉及的土建、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及一年的运营维护费用，采购项目未考虑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请投标人一并考虑，合同签定后对此不再做增补。 （2）货物费用及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技术培训、安装、调试、装卸、仓储、分装、运输、劳务、管理等运杂费和税金、保险、协调、售后服务、包装和验收等所有的不定因素的风险等费用，以人民币为单位。采购项目中标价即为双方签定合同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因市场因素而变动，对此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予以考虑一定的风险因素。 （3）投标人自行现场勘查，如缺少现场勘查而造成的漏报部分，视为已包含在现有报价中，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5	质量要求：合格
6	投标保证金：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文件要求，本项目免收取投标保证金。
7	履约保证金：无
8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9	评标委员会成员：五人单数组成（采购人代表占1人，随机抽取的评审专家4人），评审专家从省财政厅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中标人参考《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中的相关收费规定，根据中标金额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费方式，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11	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为：.tbdatt），投标人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并认真检查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或送达的，视为逾期送达。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及开标时间：见投标邀请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见投标邀请
13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
15	授权函： 采购单位委派代表参加资格审查和评审委员会的，须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授权函。
16	电子化采购模式： ☒ 是。投标人须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 否。投标人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在开标现场提供，招标文件没有要求的，开标现场无需提供。
17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系统》生成为加密的.tbdatt格式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规定时间内上传。
18	在线开标程序： （1）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

	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投标人应当在采购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 30 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2) 唱标。 (3) 监督代表等相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签字确认。 (4) 宣布开标结束。
19	采购人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时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
20	1、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予以审验，该投标人不得事后对评审结果提出任何异议，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2、开标时投标人需自行配置电脑上网环境，准备好企业 CA 进行签到解密。因投标人原因导致的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签到解密的，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投标文件递交、解密完成后，投标人需登录会员系统，评审结束前保持在线状态，确保可以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提出的质询等要求。
21	政府采购政策： 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 1、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 号）、财政部日前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的规定，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承担货物生产商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2、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为联合投标的，联合体各方需分别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3、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十三条中标、成交投标人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4、投标人对所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按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二、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支持残疾人就业 1、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和残疾人发布的《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3、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4、投标人对所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按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四、节能环保政策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支持节能、环保产品参与。
22	所属行业：本项目属于制造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3	现场勘察：投标人自行对服务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有关服务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由此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投标人因自身原因未到服务现场实地踏勘的，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外造价或索赔的要求。投标人不得因勘察现场而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投标人应承担勘察现场的责任和风险。投标人承担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24	采购人确定政府预算价：4950000.00 元； 超出采购人确定政府预算价的投标报价为无效报价，按废标处理。
25	其他说明：投标人必须承担安装调试和提供使用说明书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投标人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融资渠道和方式（详见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政策解读：/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一）前言

1、本次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长垣市魏庄街道办事处后参木村污水处理站增容工程的采购。

1.1 本次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定义：

2.1 “采购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 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条件，按时参加投标的投标人。

2.4 “货物” 指投标人按采购文件规定需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及其他相关的证明资料 and 材料。

2.5 “服务” 指采购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维修、维护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6 “投标文件” 指投标人响应本招标文件要求编制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文件。

2.7 “中标人” 指接到采购人签发的中标通知书，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投标人应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和条例，还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纪录；

3.5 在以往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无违法、违规、违纪、违约行为；

3.6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3.7 投标人应具有的其他资质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申请人资格要求。

3.8 凡符合上述条件要求，有能力提供合格产品及相关服务，承认本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投标人均为合格的投标人。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4、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电子邮件、传

真等，下同）形式，向投标人发出，电子邮件以潜在投标人的登记为准。收到通知的投标人应以书面方式立即予以回复确认，但投标人未回复或采购代理机构未收到回复时，并不应当被理解为采购代理机构知道、应当知道或不应当被理解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推定投标人是否收到通知。因登记有误、传真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投标人，除非有适当的证据表明采购代理机构已经明知该项应当通知的事项并未实际有效到达且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仍有条件和必要及时地再次补发通知而故意拖延或不予补发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二）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组成，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交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和资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投标人请仔细检查所收到的招标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

6、投标前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或在招标公告期限界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逾期未提出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同投标人认可招标文件，之后再提出的对招标文件的质疑不予接收。

6.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对招标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6.3 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否则视为已接收，并同意通知（或修改、或澄清）内容。

6.4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修改要求修正投标文件，采购人可酌情决定是否推迟投标的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三日前，以公告方式向所有登记备案并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发出相关通知。同时在本次刊登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此变更对所有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该通知。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6.5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投标人一旦获取了本招标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对本

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均无异议。

(三) 投标文件

7、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7.1 投标人提交的全部及任何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采购的所有来往函电等，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7.2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必须提供翻译文件，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要求提供附有公证书的翻译文件。

7.3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7.4 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5 本招标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8、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制作（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9、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统一编目录编页码。**为方便评审，投标文件中的各项表格必须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制作。**

10、投标保证金：不缴纳

11、投标报价

11.1 请各投标人认真核实本次采购内容及费用，一旦中标，投标报价即为签订合同价。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

11.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式填写报价。

11.3 投标人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被拒绝，恶意竞争经评测低于成本的报价将被拒绝。

11.4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逐项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该投标将可能被拒绝。投标人投标承诺函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的要求标准做出响应。

12、本项目的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13、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13.1 投标人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文件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13.2 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是投标人自身的责任。

13.3 投标文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附件表格，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提交、填写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13.4 投标函为在开标大会上唱标的内容，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13.5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性能逐项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该投标将可能被拒绝。

13.6 投标人的产品质量及投标承诺函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中的要求标准做出响应。

13.7 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4、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4.1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4条，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照采购代理机构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15、投标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

15.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印章不予认可。

16、投标人须注意：为合理节约政府采购评审成本，提倡诚实信用的投标行为，特别要求投标人应本着诚信精神，在本次投标文件的详细技术配置及参数偏差表（格式附后），均以审慎的态度明确、清楚地披露各项偏离。若投标人对某一事项是否存在或是否属于偏离不能确定，亦必须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清楚地表明该偏离事项，并可以注明不能确定的字样。任何情况下，对于投标人没有和技术规格偏离表中明确、清楚地披露的事项，包括可能属于被投标人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遗漏披露的事项，一旦在评审中被发现存在负偏离或被认定为属于负偏离，评委会将按照文件中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17、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1条规定提交投标文件。

17.1 投标人提供电子文档的应与投标文件纸质的全部内容一致并按照纸质文件的顺序编排，有关资格证明文件和证书、检验报告等应依原样（或复印件）扫描为电子

文档，且清晰易读。

18、在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及签名之处，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18.1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

18.2 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投标文件的制作：

19.1 投标人首先通过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系统注册并绑定 CA。

19.2 投标人通过“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系统》。

19.3 投标人登陆并按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每个包段）的采购文件。

19.4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加密、提交：

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tbdatt 格式），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

19.5 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为“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提供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19.6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开标一览表中的内容应认真填写。所有投标文件内容编制完毕且标记为已完成，须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电子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章，在签章过程中企业 CA 与法人 CA 不能同时插入电脑，签章完毕后须用企业 CA 进行加密，并妥善保管密钥，以供开标现场 CA 不能正常解密的情况下使用。

采购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20、投标人有下列情况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20.1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

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提交，在投标截止时间止采购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少于三份（投标文件份数以投标人为单位），采购人有权宣布本次招标失败。

2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五）开标和评标

22、采购人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由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23、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开标、评标现场活动进行全程录音录像。

24、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

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电子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解密需分包段进行两次解密。

a. 投标人解密：投标人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远程进行解密。

b. 代理机构解密：代理机构按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使用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进行再次解密。

注：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用的 CA 钥匙在开始解密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

25、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6、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27、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8、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9、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首先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

29.1 重大偏离（负偏离）或保留系指投标货物的质量、数量和工期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或无效的；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出现下述情况的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包括但不限于：

29.1.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署、盖章的；

29.1.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29.1.3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报价的；

29.1.4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牟取中标或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29.1.5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29.1.6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出现两个报价的；

29.1.7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9.2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再对投标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9.3 审查中，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处理：

29.3.1 投标文件中投标函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29.3.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9.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30、投标的澄清

30.1 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等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该要求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

30.2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的签字认可，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拒绝该投标。

30.3 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某个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投标。

30.4 并非每个投标人都将被要求做出澄清和答复。

31、对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具体评审原则、方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评标办法和评标细则”。

31.2 评标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评标细则、方法进行，投标人可对任何擅自改变本招标文件中所公布的规则、评标标准、方法的行为进行质疑或投诉。

32、确定中标人

32.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详细评审的结果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 1-3 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32.2 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同时，对构成违约的投标人采购单位有权追究其违约和赔偿责任。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33、评标过程保密

33.1 开标之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向投标人或其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33.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4、关于投标人瑕疵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34.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则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或采购人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对该投标予以拒绝，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一旦该投标人被拒绝或被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投标人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人承担。

34.2 但若已经超过质疑期限而没有被发现且已经签署了相关的合同，之后才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经采购人再行审查认为其在技术、必要资质等方面并不存在问题而仅属于商务方面存在瑕疵的问题，且若一旦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将对本次采购更为不利的情形除外，该情形包括：一旦予以拒绝或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将使本次采购的成本大幅上升、延误期限以至可能给采购人造成较大损失、采购人或主要用户出具明确要求维持既定结果的书面意见等。

34.3 在上述考虑维持结果的情形下，采购人有权要求该存在瑕疵的投标人提供特别

担保金用以承担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若其拒绝提供该担保或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足要求金额，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或采购人有权并且应当决定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的处理措施。

35、评标委员会宣布废标的权利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人有权宣布废标，并由采购代理机构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35.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35.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5.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5.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中标和合同

36、中标通知

36.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6.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6.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7、签订合同

37.1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采购人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果中标人没有按规定办理履约保证金手续的，采购人将取消该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将合同授予排名第二或第三的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37.2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

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7.3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7.4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7.5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根据具体情况选择自行验收或者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或者专家参与验收。验收方式如选择后者，则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7.6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37.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建立真实完整的招标采购档案，妥善保存每项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

37.8 采购人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不退还投标文件。

37.9 采购人如需调整合同标的货物，须经政府采购监督部门的批准，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中标人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37.10 投标人一旦中标及签订合同后不得对采购项目转包、分包，亦不得将合同全部及任何权利、义务向第三方转让，否则将被视为严重违约，采购人有权决定按照中标人中标后毁标、终止或解除合同等违约处理。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7.11 不按约定签定或履行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7.12 采购人应当于合同或补充合同签订之日，将合同副本报长垣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八）中标服务费

38、中标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中标人参考《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中的相关收费规定，根据中标金额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费方式，由中标人在领

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用。请投标人在测算投标报价时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九）处罚、询问和质疑

39、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投标人今后参与同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 （1）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其投标；
- （2）中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签约；
- （3）中标人与采购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 （4）在投标文件中有意提供虚假材料的；
- （5）中标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的；
- （6）中标人未能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7）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的；
- （8）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9）投标人其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39.1 在投标、评标过程中，如有投标人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其他不正当行为，采购人有权中止招标或评标。

40、询问和质疑

第一条为保护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环境，建立规范高效的政府采购质疑处理机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文件的规定，制定本须知。

本须知所称被质疑人是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本须知所称投标人是指符合《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条件，参与政府采购竞争活动的当事人。

第二条投标人如果对招标文件相关条款有何疑义或疑问，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不足 7 个工作日的必须在投标截止 3 个日历日前）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分别提出，否则均视为可接受条款，开标后不再受理对招标文件相关条款的质疑。

第三条各有关当事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或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第四条投标人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一) 必须是参与该质疑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投标人;
- (二) 在质疑有效期内提出的质疑;
- (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五条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一) 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邮政编码;
- (二)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三) 具体的质疑事项和事实,必须附与质疑事项有关的有效法律证明材料。
- (四) 提起质疑的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方式;
- (五) 质疑的日期;
- (六) 提起质疑的投标人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法人公章。

第六条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如出现质疑事项不清晰、质疑相关依据或证明材料不全、不符合本须知第四条、第五条的规定等情形,均视为无效质疑,投标人应当依据上述规定重新修改质疑文件,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交,逾期不予受理。

第七条质疑事项属于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质疑人应提供有效证据,否则,将认定为无效质疑事项。

第八条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被质疑人可不予受理,并告知其不予受理的原因:

- (一) 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投标人;
- (二) 已超过法律规定的质疑期限的;
- (三) 匿名的、无法开展调查取证的。

第九条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依法进行调查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第十条被质疑人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第十一条经调查核实，对质疑事项分别作出下列处理决定：

- （一）质疑人撤回质疑的，终止质疑处理；
- （二）质疑缺乏事实依据的，驳回质疑；
- （三）质疑事项经查证属实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规定处理。

第十二条质疑人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质疑材料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被质疑人应当驳回质疑，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核实后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十）保密和披露

41、保密和披露

41.1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41.2 采购人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标书的有关人员披露。

41.3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中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中标人的名称及地址、采购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中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一）诚实信用

42、投标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43、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进行商业贿赂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即使在签订合同后，如果有证据表明投标人有此行为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处理。

第四章合同（样本）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供方：

需方：

供方持采购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发的中标通知书，根据采购文件、供方的投标等文件，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_____。

二、合同金额

2.1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小写）_____元（大写）_____元，分项价格详见合同货物清单。

2.2 投标总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但不限于本项目涉及的土建、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及一年的运营维护费用，采购项目未考虑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本合同签定后不再做增补。

2.3 货物费用及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技术培训、安装、调试、装卸、仓储、分装、运输、劳务、管理等运杂费和税金、保险、协调、售后服务、包装和验收等所有的不定因素的风险等费用，以人民币为单位。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供方应提供全新设备，产品质量达到国家标准要求

需方对产品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 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

四、售后服务计划：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实行一次性采购供货。供方应按需方要求在（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货物的运送及安装调试，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做好接收保管清点工作。

六、供方在交付设备时应向需方提供产品的相关资料。

七、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7.1 免费质保期：_____

7.2 缺陷责任期：_____

7.3 付款方式：设备到场后支付合同价的 30%，货到安装、调试至正常使用并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的 40%；项目运营期一年结束后支付合同价的 20%，第三年支付合同价的 10%。

7.4 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

八、违约责任

8.1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需方向供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万分之五违约金。

8.2 需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需方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供方支付违约金。

8.3 供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供方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百分之五向需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需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工期或解除本合同。需方同意延长工期的，延期交货的时间由双方另行确定。供方仍按上述规定向需方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由需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供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需方解除合同的，供方向需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需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供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8.4 供货期内，若供方未按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供货，需方有权对供方进行失信处理。

九、履约验收

9.1 验收目的：履约验收是采购人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采购项目投标人进行采购合同履行情况检验和评估的活动。验收通过标志着采购项目实施阶段的结束，采购项目进入运行阶段，投标人仍需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例行质量保证义务。

9.2 验收对象：投标人对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情况。

9.3 验收前提条件：

①投标人已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履约采购项目实施阶段义务，采购项目按照采购合

同全部供货完成，并满足使用要求。

②符合采购合同约定的其他验收条件。

9.4 验收方式：

☒采购人自行组织验收

☐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验收

☐采购人全部或部分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验收。采购人部分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验收的，其他部分采购人可自行组织验收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验收。

9.5 验收步骤：

9.5.1 成立项目验收小组，具体负责验收事宜。

9.5.2 编写验收计划。由投标人编写验收计划的，应提交采购人审定。

9.5.3 采购项目验收的实施。严格按照验收方案进行验收，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项目中需要进行质量检测的，应使用专用质量检测工具检测或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

9.5.4 提交验收报告。采购项目验收完毕，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9.5.5 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都应当存档备查。

（6）验收程序

9.6.1 开箱检验

9.6.1.1 在开箱检验中，如发现合同设备的短缺、损坏或其他与合同约定不符的情形，投标人应采取补齐、更换及其他补救措施直至开箱检验合格。

9.6.1.2 如合同条款约定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合同设备进行开箱检验或在开箱检验过程中另行约定由第三方检验的，则第三方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对采购人和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9.6.1.3 开箱检验结束后，验收双方应共同签署开箱检验验收书，开箱检验验收书应列明合同设备数量、文档资料、外观等开箱检验的验收情况及评价意见。

9.6.2 设备安装

在设备到场后，项目经理部将派专人进行设备性能测试。按技术规范要求，对各项设备作安装前测试，测试合格后进入现场安装，考虑到气候因素及各项相关工程可

能的交叉施工影响，为保证本系统关键实施阶段的质量与进度，施工方将对工作界面采取灵活适应的施工方式，条件具备一处，抓紧实施一处，在取得业主和协同单位的积极配合下协调运作，确保设施、设备按期安装完毕，使其具备技术验收的状态，采购人和投标人应对合同设备的安装情况共同及时地进行记录。

项目验收合格后，应办理项目交接手续，转入售后服务阶段。

十、因产品的质量问题的发生争议，由法定的技术鉴定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供需双方均应当接受。

十一、投标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供方在投标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采购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或报价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需方应在合同签订后立即备案。本合同一式肆份，供需双方各持两份。

十四、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4.1 向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4.2 向___项目所在地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需方：（公章）

供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签约时间：

签约地址：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

1.1、项目名称：长垣市魏庄街道办事处后参木村污水处理站增容工程

1.2、采购单位：长垣市魏庄街道办事处

1.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1.4、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2、污水厂现状概况

长垣市魏庄街道后参木村污水处理厂位于长垣市魏庄街道后参木村北，矿山大道西200m，文岩渠右岸。污水处理厂主要处理周边村庄居民生活污水和周边厂区内生活污水，污水厂设计总处理规模为1000t/d，调节池提升泵流量为42m³/h，数量为2台，目前调节池2台提升泵24小时不间断同时运行，从提升泵流量估算，同时考虑水泵流量衰减情况，预估现状污水厂进水量在1800~2000t/d，污水厂处于超负荷运行状态。处理工艺采用A²/O工艺+混凝沉淀+纤维球过滤工艺，原设计出水水质执行一级A标准，污水厂污泥处理采用重力浓缩+机械脱水工艺，脱水机采用叠螺脱水设备。该厂于2017年完成设计，2019年建成投入使用。

后参木村污水处理厂主要服务范围包含周边6个村庄和污水厂周边企业，据现场了解，村庄和企业的总人口约有1万人左右。污水厂一期设计处理规模为1000t/d，调节池提升泵流量为42m³/h，数量为2台，目前调节池2台提升泵24小时不间断同时运行，从提升泵流量估算，同时考虑水泵流量衰减情况，预估现状污水厂进水量在1800~2000t/d，污水厂处于超负荷运行状态。

污水处理厂于2017年设计，设计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一级A标准。污水处理厂出水排入文岩渠，文岩渠属于黄河一级支流，2021年发布《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后，该污水厂需按《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一级标准执行，目前后参木村污水厂出水水质已按该标准执行。

此外，污水厂由于运行时间长，运行管理不到位，部分设备出现老化现象，一些设备从污水厂建成至今仍未投入运行，暂无法确定设备能否正常运行。目前运行过程中，厌氧和缺氧池藻类生长过剩，潜水搅拌机长期未运行，好氧池中曝气状态下未见活性污泥絮体，二沉池中绿藻和水生植物过度生长未清除，混凝沉淀池未加药，纤维球过滤器

及二氧化氯发生器未运行，出水经过混凝沉淀池后直接由超越管排至接触池，由接触池外排。污水厂一期出水水质难以保证达到要求的排放标准。

3、项目主要内容、规模及工程范围

后参木村污水厂扩建工程，包含二期污水处理设施扩建和一期处理系统设备维修更换、管道改造和池体清淤等，二期扩建工程在污水厂预留用地内扩建污水处理设施，其中预处理和污泥处理系统利用现有处理设施，仅扩建生化处理部分和消毒部分处理系统，扩建总规模为1000t/d，扩建后处理总水量2000m³/d。一期设备维修更换主要对一期损坏设备进行更换，运行不正常设备进行维修，沉淀池、污泥池进行清淤，管道改造及疏通等内容。

本工程建设范围仅包含污水处理厂围墙范围内一期设备设施改造、二期污水处理设备和设施建设安装，不含厂区围墙外进水管网和出水管网，不含二期扩建工程外接电源线部分。

4、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本项目二期扩建工程主要采用生物反应器+硫自养工艺作为主体处理工艺，生物反应器作为主要处理设施，扩建系统污水总处理规模1000t/d，扩建后处理总水量2000m³/d。

二、进、出水水质的要求

目前因无实测资料，污水厂进水水质按一期设计进水水质标准执行。污水厂 一期工程出水排入文岩渠，并且污水厂一期已按《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一级标准执行，因此二期扩建部分出水水质按一期出水标准要求实施。 进出水水质要求见下表。

进、出水水质表

项目	CODCr	BOD5	SS	NH3-N	TN	TP	PH
进水指标（mg/L）	300	150	200	35	45	3	6-9
出水指标（mg/L）	40	6	10	3（5）	12	0.4	6-9

三、污水处理工艺

1、污水总体工艺流程的组成

根据污水厂进水水质特点及出水水质要求，本污水处理工艺必须采用具有除磷、硝化和反硝化功能的二级生物处理以及深度处理才能达到要求。

污水厂所受范围内的污水主要是综合生活污水，进水含有固体悬浮物，为保证污水提升泵及后续污水、污泥处理构筑物的稳定运行，需有必要预处理。

污水厂的总体工艺流程包括：一级预处理段、二级生物处理段、三级深度处理段以及污泥处理段。

（1）一级预处理段

在所有污水厂中，污水在进入生物处理之前都必须进行预处理即机械处理，以保证后续处理工段稳定运行。预处理段包括格栅、调节池等。

（2）二级生物处理段

常规二级生物处理的去除目标是有机污染物，对污水中同时存在的氮、磷营养物质只能去除其中的一小部分，一般氮的去除率只有20%左右，通过生物合成去除的磷也只有15%~20%，残存的大部分氮和磷将随出水排放到受纳水体，因此不能满足污水厂的处理要求。

近年来，具有除磷脱氮功能的生物处理技术发展很快。生物除磷脱氮工艺能将总氮去除率提高到70%~90%，总磷去除率提高到70~90%，一般情况下可以稳定可靠地满足处理需求。为了防止总磷对水体富营养化的影响，需加设化学除磷系统。

（3）污泥处理段

为节省投资和方便污泥运输，对处理厂排出的污泥进行浓缩脱水后外运。

由于二级生物处理段采用化学除磷+生物脱氮工艺，污泥沉降性较好，在污泥储池短暂停留后，由叠螺脱水机脱水后，定期外运处理。

2、一级预处理方案

一级预处理段一般设置机械格栅等处理设备和处理设施。格栅用于截留大块的呈悬浮或漂浮状态的污物，对后续处理构筑物或水泵机组具有保护作用，因而是本污水厂不可缺少的处理单元。

由于污水厂一期建设有预处理用的格栅及调节池，机械格栅损坏难以维修，更换新设备，而且调节池有较大扩容能力，故一级预处理工艺利用污水厂一期构筑物进行改造，在原有调节池内更换机械格栅并新增二期污水提升泵。

3、二级生物处理方案

根据本污水厂进水水质特点和出水水质要求，本厂必须选用具有除磷脱氮功能的二级生化处理工艺。

常规二级生化处理的去除目标是有机污染物，对污水中同时存在的氮、磷营养物只能去除其中的一小部分，一般氮的去除率只有20%左右，通过生物合成去除的磷也只有15%~20%，残存的大部分氮和磷将随出水排放到受纳水体，不能满足本污水厂的处理要求。某些化学法或物理化学法可以有效地从污水中去除氮和磷。但一般来说，化学法或物理化学法所需运行费用较高，经济上难以承受。

与化学法和物理化学法相比，生物除磷脱氮技术因具有对有机物、氮和磷去除效率高、投资较低、运行费用省、污泥沉降性能好等优点而受到污水处理界的重视，特别是近20年来，在工艺、技术和专用设备的研究开发及工程应用方面都得到很快的发展。生物除磷脱氮工艺能将总氮去除率提高到70%~95%，总磷去除率提高到70%~90%，一般情况下可以稳定可靠地满足处理要求。因此，污水厂的二级生物处理工段将采用生物除磷脱氮工艺。由于生物除磷脱氮工艺的类型和实施方式多种多样，各具特点，其适用范围和应用的边界条件也存在差异，因此，必须因地制宜，灵活掌握。污水生物脱氮的基本原理是在好氧条件下通过硝化作用先将氨氮氧化为硝酸盐，再通过缺氧条件下（溶解氧不存在或浓度很低）的反硝化作用将硝酸盐异化还原成气态氮从水中除去。因此所有的生物脱氮工艺都包含缺氧段和好氧段。在污水生物除磷工艺中，通过厌氧段和好氧段的交替操作，利用活性污泥的超量磷吸收现象，使细胞含磷量达到3%~7%，进入剩余污泥的总磷量增大，处理出水的磷浓度明显降低。早期对生物除磷机理的解释为，厌氧区提供“压抑”状态引起磷的释放，随后在好氧区实现磷的吸收。随着试验观测资料的积累，一个包含基础生物化学认知的能量学模型得到了普遍认可。生物除磷机理简述如下：

厌氧区

发酵作用：在没有溶解氧和硝态氮存在的厌氧状态下，兼性细菌将溶解性可快速生物降解的BOD转化成VFAs（低分子发酵产物）；

生物储磷菌（或称聚磷菌）获得VFA：这些细菌吸收厌氧区产生的或来自原污水的VFA，并将其运送到细胞内，同化成胞内碳能源存储（PHB/PHV），所需的能量来源于聚磷的水解以及细胞内糖的酵解，并导致磷酸盐的释放。

好氧区

磷的吸收：细菌以聚磷的形式存储超出生长需求的磷量，通过PHB/PHV的氧化代谢产生能量，用于磷的吸收和聚磷的合成，能量以聚磷酸高能键的形式捕积存储，磷酸盐从液相去除；

合成新的储磷菌细胞，产生富磷污泥：在某些条件下，储磷菌合成和存储细胞内糖。

除磷系统

剩余污泥排放：通过排放富含磷的剩余污泥，将磷从系统中除去。

乙酸盐和其它发酵产物来源于厌氧区内兼性微生物的正常发酵作用。一般认为这些发酵产物源于或产生于进水溶解性BOD（快速生物降解有机物）。由于反应时间短，进水颗粒性BOD尚来不及水解和转化。

由于储磷菌能在厌氧状态下同化发酵产物，具有其它常见细菌不具备的能力，这就意味着储磷菌在生物除磷系统中具备了竞争优势。厌氧阶段的存在促成了储磷菌群体的选择性增殖。在曝气阶段，储存的基质完全氧化分解，溶解磷超量吸收并以聚磷的形式储存，基质消耗的结果是储磷菌总量的增加。

上述机理表明生物除磷系统的除磷率与厌氧阶段细菌正常发酵作用所产生的基质量以及随后的除磷菌对发酵产物的同化和储存量直接成正相关关系。

所有生物除磷脱氮工艺都包含厌氧、缺氧、好氧三个不同过程的交替循环。

4、处理工艺采用A²/O工艺

A²/O脱氮除磷工艺（即厌氧-缺氧-好氧活性污泥法，亦称A-A-O工艺），它是在A⁰除磷工艺基础上增设了一个缺氧池，并将好氧出流的部分混合液回流至缺氧池，具有同步脱氮除磷功能。其基本工艺流程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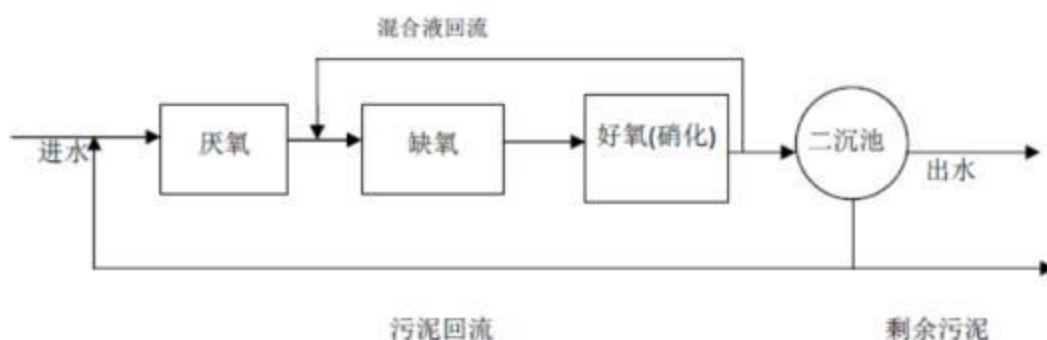


图3-1A²/O工艺流程图

污水经预处理和一级处理后首先进入厌氧池，在厌氧池中的反应过程与A⁰/O生物除磷工艺中的厌氧反应过程相同；在缺氧池中的反应过程与A^N/O生物脱氮工艺中的缺氧过程相同；在好氧池中的反应过程兼有A⁰/O生物除磷工艺和A^N/O生物脱氮工艺中好氧池中的反应和作用。因此A²/O工艺可以达到同步去除有机物、硝化脱氮、除磷的功能。

A2/O工艺适用于对氮、磷排放指标均有严格要求的城市污水处理，其特点如下：

1) 工艺流程简单，总水力停留时间少于其他同类工艺，节省基建投资。

2) 该工艺在厌氧、缺氧、好氧环境下交替运行，有利于抑制丝状菌的膨胀，改善污泥沉降性能。

3) 该工艺不需要外加碳源，缺氧池只进行缓速搅拌，节省运行费用。

4) 便于在常规活性污泥工艺基础上改造成A2/O。

5) 该工艺脱氮效果受混合液回流比大小的影响，除磷效果受回流污泥夹带的溶解氧和硝态氮的影响。

6) 沉淀池要防止产生厌氧、缺氧状态，以避免聚磷菌释磷而降低出水水质和反硝化产生N₂而干扰沉淀。但溶解氧含量也不宜过高，以防止循环混合液对缺氧池的影响。

5、出水消毒方案

本项目对于出水需要进行消毒的污水处理设施适用紫外线消毒。

现代紫外线消毒技术是基于现代防疫学、光学、数学、生物学及物理化学的基础上，利用特殊设计的高效率、高强度和长寿命的C波段紫外光发生装置产生的强紫外线光照射流水（空气或固体表面），当水（空气或固体表面）中的各种细菌、病毒、寄生虫、水藻以及其他病原体受到一定剂量的紫外线光辐射后，其细胞中的DNA结构受到破坏（键断裂，或光化学反应，如使DNA中THYMINE二聚等），从而在不使用任何化学药物的情况下杀灭水中的细菌、病毒以及其它致病体，达到消毒和净化的目的。

紫外线消毒法可以高效率杀菌，高效杀菌广谱性，无二次污染，运行安全可靠，运行维护简单，费用低，占地小，无噪音，可连续大水量消毒。对于水量较小的污水处理厂，紫外消毒可利用管道式紫外消毒器进行尾水消毒，该设备安装简单，维护方便，技术成熟，在小规模污水厂有广泛应用。

6、污泥处理工艺方案

本项目适用叠螺脱水机，并且污水厂一期已安装一台叠螺脱水机，该叠螺脱水机绝干污泥处理量为190kg/d，处理能力无法满足二期扩建要求，因此本项目二期扩建部分仍采用叠螺式脱水机进行污泥处理，脱水机更换为为处理能力更大的设备。

7、工艺流程

污水通过管道收集进入一期格栅及调节池，通过粗格栅去除污水中随水带来的垃圾及漂浮物，如塑料袋，布条、菜叶等，防止后续处理设备损坏和堵塞，粗格栅后设细格栅，去除细小的杂质和悬浮物，为后续生化处理设备运行提供条件。

污水经提升后进入二期生物反应器成套污水处理设施内，污水先进入A2/O池，通过微生物法去除水中的COD、BOD5和总氮等污染物，二沉池沉淀后将污泥回流至A2/O池，剩余污泥外排至污泥池；混凝沉淀池去除污水中颗粒较大的悬浮物及污水中的总磷后，与一期混凝沉淀池出水一同进入硫自养处理装备，通过硫自养进一步去除污水中的总氮等污染物；出水经过紫外消毒设备，消毒后达标排放。

四、污水厂扩建方案

1、扩建工艺方案

根据污水厂现状进水量及运行情况，同时考虑厂区内现有用地面积有限，在不增加用地条件下，保证扩建后达到要求的处理规模和出水指标条件下，本项目采用地上生物反应器和硫自养反应器，设备由钢板焊接拼装而成，采用A生物反应器工艺，总扩建规模1000吨/天，硫自养反应器总扩建规模2000吨/天，内容具体如下：

采用地上生物反应器和硫自养反应器，污水处理工艺采用生物反应器—硫自养工艺—紫外消毒工艺组成，生物反应器系统全部由钢板焊接拼装制作，作为整体的污水处理系统，系统出水后进入硫自养设备，通过通过硫自养处理后出水经紫外消毒后排至出水管道中。

（1）生物反应器介绍

生物反应器，是应用金属钢板焊接加工原理，通过焊接技术和设备将10mm厚的钢板，焊接拼装而成的罐体。

（2）扩建内容

建设内容包含调节池系统改造、新建生物反应器、新建硫自养反应器、新建紫外消毒渠和现状管网改造工程。

1）调节池改造

现状调节池总池深8m，有效水深仅1.9m，扩建部分不再新建调节池，利用现状调节池，仅增加调节池有效水深来实现水质和水量调节。在现状处理系统的提升泵出水管道上增加流量计，通过流量计量控制现状处理系统水量；扩建部分在调节池内新增潜污泵，将污水提升至一体化设备内进行处理。格栅渠的格栅设备损坏，因此需将格栅渠现状格栅更换，提高污水中杂质的去除能力，为后续生化处理系统运行提供有利条件。

2）生物反应器

生物反应器为圆形污水处理构筑物，内部包含生化处理和深度处理工艺。生化处理部分采用A2/O+二沉池，整体处理规模为1000t/d，二沉池位于设备中心区域，采用辐流

式二沉池和中心传动刮泥机；深度处理部分为混凝沉淀工艺，通过加药沉淀去除污水中的磷元素，混凝沉淀位于生物反应器出水区域；装备出水后与一期污水一同进入硫自养反应器共同处理。

3) 钢制硫自养反应器

钢制硫自养反应器为地上方形处理设备，总处理规模2000t/d，用于深度处理污水中的氨氮、总氮等污染物。一期混凝沉淀出水和二期混凝沉淀池出水一同流入硫自养处理装备内，经处理后排至消毒渠。

4) 紫外消毒渠

一、二期污水同时处理后进入紫外消毒渠，消毒渠为钢筋混凝土结构，采用半地下结构形式，高出地面0.8m，污水消毒后通过管道排至现状污水排水管中，流至厂外排水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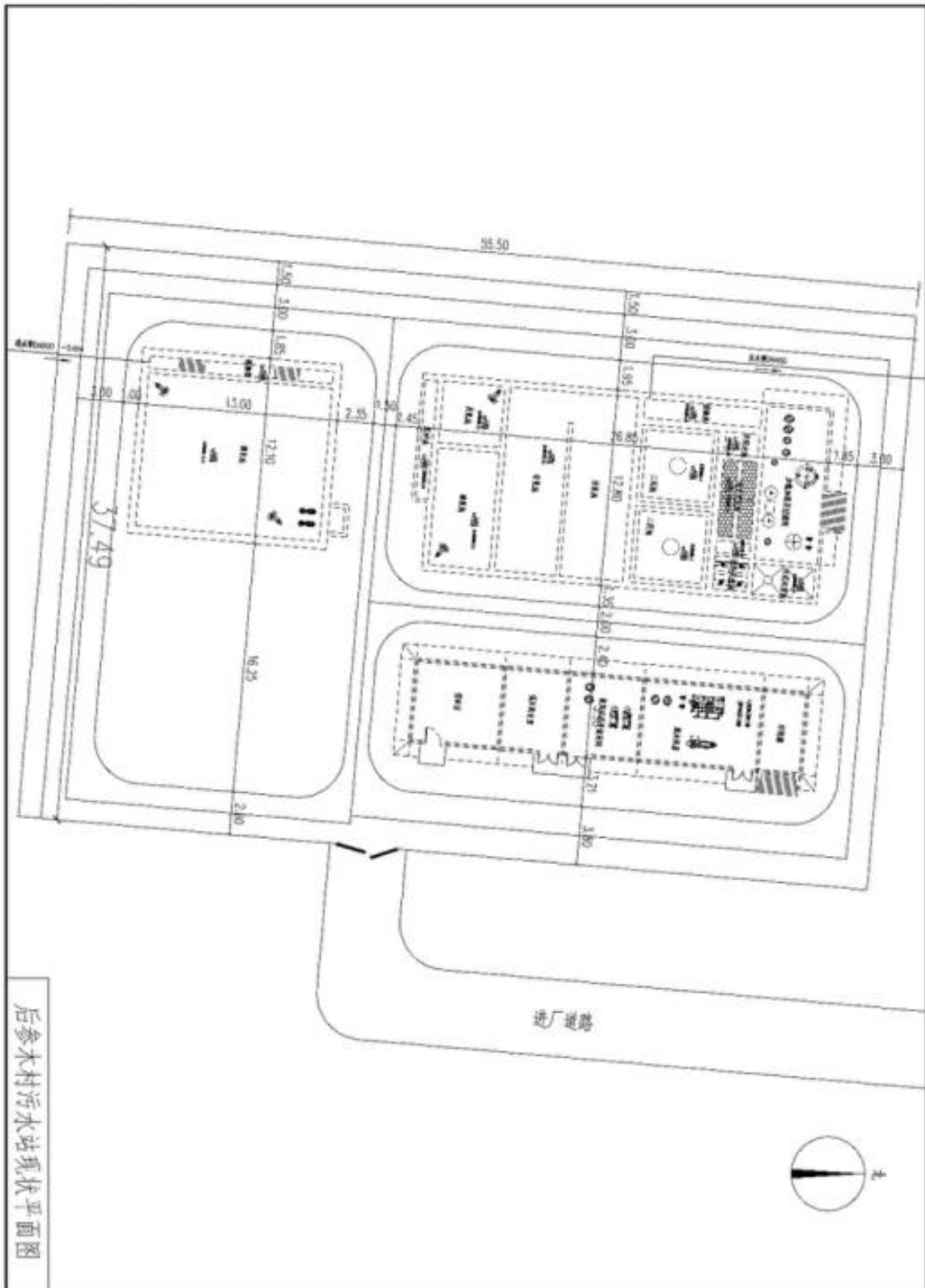
5) 钢框架设备间

在一期调节池顶部增设钢框架设备间，用与生物反应器工艺配套设备的安装，设备间底部增加硬化加固措施，将风机，泵、加药设备、电控系统等放置于设备间内，方便方便设备的维护和检修。

6) 现状地下管道改造

在生物反应器下方有一条污水排水管道，用于排放厂区内的污水至调节池，需将该管道敷设位置调整，污水管道检查井避让生物反应器基础位置，方便管道后期检修维护。

(3) 方案扩建内容见下图。



后参木村污水站现状平面图

2、二期扩建工程

- (1) 调节池
- (2) 生物反应器
- (3) 钢制硫自养反应器
- (4) 紫外消毒渠
- (5) 钢框架设备间

3、一期处理系统设备维修、更换

污水厂一期调节池、生化池、设备间内部分设备损坏并且无法维修，部分设备安装后未运行，设备不良状况影响处理系统的运行效果，需要将损坏且无法维修设备进行更换，长期未运行设备进行维修；好氧池内污泥浓度偏低，需对好氧池重新投加污泥，二沉池、混凝沉淀池、污泥池内长期未排泥，需对池内清淤处理，污泥回流和排泥管道堵塞需进行疏通，此外混凝沉淀池斜管填料需重新更换。一期处理系统的主要工程内容如下：

- (1) 设备更换
- (2) 维修设备
- (3) 清淤
- (4) 污泥投加
- (5) 污泥管道疏通

五、土建工程

1、依据及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2014（2018年版）
《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	GBZ1-2010
《屋面工程技术规范》	GB50345-2012
《建筑地面设计规范》	GB50037-2013
《建筑工程建筑面积计算规范》	GB50353-2013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GB50222-2017
《建筑设计采光标准》	GB/50033-2013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	GB50352-2019
《办公建筑设计规范》	JGJ/T67-2019

《工业企业噪声控制设计规范》	GB/T50087-2013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工业建筑部分

2、土建工程规模

建筑设计内容主要为：钢框架设备间。

设备间结构形式采用钢框架结构，建筑面积70.2m²，长13m，5.4m，建筑高度4.5m，（室外地面至结构板顶），室内外高差300mm。建筑外墙采用岩棉保温，保温厚度100mm。建筑内部铺设采暖设施。

3、结构设计

3.1设计依据

《工程结构可靠性设计统一标准》（GB50153-2008）

《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

《砌体结构设计规范》（GB50003-2011）

《建筑地基处理技术规范》（JBJ79-2012）

《工业建筑防腐蚀设计规范》（GB50046-2008）

3.2主要控制参数

（1）安全等级

根据《工程结构可靠性设计统一标准》（GB50153-2008）、《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本工程所有建、构筑物安全等级为二级；结构重要性系数 $\gamma_0=1.0$ 。

（2）设计荷载

设计荷载按《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取用，水、土荷载和设备荷载按实际情况采用。

○1各建（构）筑物风载：基本风压0.30kN/m²，地面粗糙度为B类，体型系数1.3；侧向水压力、土压力及顶盖覆土重均按实际情况取值。

其余有关使用荷载均按《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50009-2012）及建设方提供的荷载资料取用。

（3）结构沉降控制标准

构（建）筑物的沉降值及相邻构（建）筑物的沉降差，应满足《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的要求。

1）构（建）筑物的基础最大沉降 $[\Delta] \leq 200\text{mm}$ 。构筑物严格控制不均匀沉降。

2）框架结构相邻柱基沉降差不大于30mm。

（4）材料温控标准

混凝土浇筑时最高温度不得超过 28°C ，混凝土养护时最大温差不宜超过 25°C 。

4、电气设计

4.1设计依据的标准及规范

（1）设计标准规范

《10kV及以下变电所设计规范》（GB50053-2013）

《电力装置的继电保护和自动装置设计规范》（GB/T50062-2008）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GB50052-2009）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50054-2011）

《通用用电设备配电设计规范》（GB50055-2011）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规范》（GB50217-2007）

《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GB50058-2013）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50034-2013）

《建筑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2010）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JGJ/T16-2008）

（2）本设计主要参考以下标准图集：

《10/0.4KV变压器室及变配电所常用设备构件安装》	03D201-4
《常用低压配电设备安装》	04D702-1
《电缆桥架安装》	86SD169
《35KV及以下电缆敷设》	94D101-5
《接地装置安装》	03D501-4
《等电位联结安装》	03D501-2
（3）施工及验收规范	

4.2 设计范围

本工程电气设计包括厂区内建构筑物的动力、照明、防雷、接地等设计。不包括厂外供电线路的设计。

本项目污水厂供电电压为10kV，厂外供电线路及电源进户线由业主承担，设计分界点为厂内电控柜进线端。

具体内容如下：

- (1) 用电设备的供配电设计
- (2) 电缆线路敷设设计
- (3) 照明设计
- (4) 防雷、接地设计

4.3 电气系统的保护与控制

- (1) 继电保护

低压总进线开关（断路器）设短路速断，延时速断及长延时过电流三段保护。电动机回路设短路、过电流及过载等保护。

供电出线回路设短路及过电流保护。

- (2) 电气设备的控制方式

一般水泵采用机旁手动人工控制，电控柜上只设运行及停止指示。离电控柜较近的泵，将其运行、停止按钮及指示均设在电控柜上。重要泵及工艺有要求的设备采用机旁手动人工控制与PLC集中控制相结合的控制方式（例如污水提升泵高低液位报警，低液位停泵，中液位自动复启，现场及PLC均可控制）。重要设备的运行、故障和手/自动信号都在监控计算机上显示，便于运行管理人员了解设备的运行情况。

本工程所有额定功率大于15kW的机泵采用软启动器启动，额定功率小于等于15kW的机泵采用直接启动方式启动，工艺有调速要求的设备采用变频器启动及控制。

4.4 功率因数补偿

功率因数补偿采用低压集中电容补偿方式，补偿后的功率因数将达到0.93以上。

5、接地保护与防雷

- (1) 接地

本工程采用TN-S制接地方式，设备间设集中接地装置，接地电阻 $\leq 4\Omega$ ，将防雷接地、工作接地、保护接地连为一体，其接地电阻 $\leq 4\Omega$ 。在进入建筑物和配电箱前做重复接地，接地电阻 $\leq 4\Omega$ 。当仪表、自控信号与电气系统共用接地装置时，要求实测接地电阻不大于1欧姆，否则适当增加接地极或加降阻液。所有电气设备正常不带电的金属部分均做接地保护，专用保护线PE线连接（三孔插座及2.4米以下灯具均应增加PE线）、进出线管、暖气管、裸露金属体、洗浴间等均做等电位连接。

（2）防雷

1）防直击雷：污水处理厂一般建构筑物均按三类防雷保护，凡建构筑物年平均雷击次数 ≥ 0.05 均设防雷装置，一般采用避雷带，作接闪器，引下线，尽量利用建构筑物内的钢筋，接地体利用基础内钢筋网。

2）防感应雷：

进线，母排及出线回路均装设避雷器或电压吸收器，防止过电压。

6、照明

设备房内照明均选用高效节能灯具：如荧光灯、高压钠灯、卤钨灯等，均在室内就地控制；并在重要场所设置应急照明灯。

7、线路敷设

本工程线路敷设分动力，自控两部分，室内动力线路采用沿电缆桥架、电缆沟、穿管明敷或暗敷；室外动力线路采用电缆沟、明敷与直埋相结合的方式；控制线路均采用穿保护管暗敷。

电缆及导线的选择：室外：动力选用YJV22-1KV型电缆（室外电缆沟敷设采用YJV-1KV型电缆），控制电缆选用KVV22-0.5KV型电缆（室外电缆沟敷设采用KVV-1KV型电缆）；室内：动力选用YJV-1KV型电缆，控制电缆选用KVV-0.5KV型电缆。

六、采购内容及要求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本项目采购核心产品为：生物反应器。**

（一）土建主要部分

序号	名称	规格/尺寸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生物反应器基础	$\phi 18.6\text{m} \times 0.5\text{m}$	座	1	
2	钢制硫自养反应器基础	$13.8\text{m} \times 4.6\text{m} \times 0.4\text{m}$	座	1	
3	紫外消毒渠	$9.4\text{m} \times 1.6\text{m} \times 1.5\text{m}$	座	1	
4	钢框架设备间	$13\text{m} \times 5.4\text{m} \times 4.5\text{m}$	座	1	
5	污水管道改造	DN300 管道	项	1	
6	池内清淤	/	项	1	
7	污泥投加	含水率 80%污泥	立方米	45	
8	污泥管道疏通	污泥相关管道	项	1	

(二) 主要设备

2.1 二期扩建主要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潜污泵	流量 42m ³ /h ，扬程 15m ，功率 3kw	台	2	1 用 1 备
2	电磁流量计	DN150 ， 一体式，RS485	台	2	
3	生物反应器	Φ 18m×6m ， 碳钢防腐材质	台	1	
4	中心传动刮吸泥机	直径 9.5m ， 功率 1.5kw 材质：水下不锈钢	台组	1	二沉池
5	超声波液位计	量程 0~8m 传输方式：4-20mA ， RS485	套	1	
6	混合搅拌器	转速 n=50-80rpm ， 功率 1.5kw	台	2	
7	絮凝搅拌器	转速 n=10-50rpm	台	1	
8	斜管填料	斜管孔径 80mm ， PP 材质	组	1	
9	排泥泵	流量 10m ³ /h ， 扬程 10m ， N=1.5kw	台	2	1 用 1 备
10	导流筒	304 不锈钢， ∅ 800	套	1	
11	出水堰	304 不锈钢	套	1	
12	在线溶解氧仪	4~20mA	台	1	
13	在线 ORP 仪	-500-500mV	台	1	
14	微孔曝气器	直径 215， 配套管道、支架	组	1	
15	穿墙泵（带吊架）	流量 42m ³ /h ， 扬程 10m ， 功率 3kw	台	2	1 用 1 备
16	污泥回流泵	流量 42m ³ /h ， 扬程 10m ， 功率 2.2kw	台	2	1 用 1 备
17	剩余污泥泵	流量 10m ³ /h ， 扬程 10m ， 功率 1.1kw	台	2	1 用 1 备

18	钢制硫自养一体化处理装备	处理量 2000t/d	套	1	带内部填料
19	紫外消毒器	5.5kw, 带控制柜 出水堰: 304 不锈钢 配套空压机、自动清洗机	套	1	
20	空气悬浮风机 (曝气系统)	流量 7m ³ /min , 压力压力 60KPa	台	2	1 用 1 备
21	PAC 加药桶	PE 材质, 1000L, 带搅拌机	台	1	
22	碳源加药桶	PE 材质, 4000L, 带搅拌机	台	1	
23	PAC 加药计量泵	流量 24L/h , 压力 1MPa , 功率 40w	台	1	
24	碳源加药计量泵	流量 12L/h , 压力 1MPa , 功率 40w	台	2	
25	碳源加药计量泵	流量 20L/h , 压力 1MPa , 功率 40w	台	1	
26	电动葫芦	起重量 T=1.5t, 起吊高度 5m	台	1	
27	空气悬浮风机 (硫自养反洗)	流量 18.4m ³ /min , 压力 60KPa	台	2	1 用 1 备
28	反洗泵	流量 216m ³ /h, 扬程 30m, 功率 15kw	台	2	1 用 1 备
29	电控系统		套	1	
2.1 一期更换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调节池潜水搅拌机	叶轮直径 Φ 320mm , 功率 1.1kw	套	2	
2	回转式格栅除污机	设备宽 0.7m, 栅间隙 20mm, 功率 1.1kw	台	1	

3	细格栅	设备宽 700mm, 格栅间隙 5mm, 设备材质 304 不锈钢	台	1	
4	厌氧池搅拌器	叶轮直径 Φ 300mm , 功率 0.75kw	套	1	
5	缺氧池搅拌器	叶轮直径 Φ 320mm , 功率 1.5kw	套	1	
6	混合快速搅拌器	zj=200 , 功率 0.55kw	台	1	
7	絮凝反应搅拌器	叶轮直径 Φ 600 , 功率 0.37/0.25/0.18kw, 转速 0.7-0.8/0.4-0.5/0.1-0.2 (m/s)	台	3	
8	斜管填料	材质: PP, Φ 80mm	立方	8.8	
9	污泥螺杆泵	流量 8m ³ /h , 扬程 20m , 压 力 2.2kw	台	1	
10	叠螺脱水机	处理量 40kg /h , 压力 3.5kw	台	1	

2.3 一期设备维修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立式离心泵	流量 42m ³ /h , 扬程 40m , 压 力 7.5kw	台	2	扬程大, 功率 高, 建议更换, 本次按维修
2	立式离心泵	流量 50m ³ /h , 扬程 38m , 压 力 11kw	台	2	
3	立式离心泵	流量 8m ³ /h , 扬程 20m , 压 力 1.5kw	台	1	
4	PAM 一体化溶药 加药装置	流量 15L/h , 压力 3.5kw	台	1	
5	螺杆泵	流量 1m ³ /h , 扬程 30m , 压 力 0.55kw	台	2	

注：

- 1、本项目包含采购内容所涉及的土建、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及一年的运营维护。
- 2、本项目包含但不限于以上主要设备，采购需求给定的是土建主要部分及主要设备，投标人可以根据本项目需要自行添加设备。
- 3、土建部分允许供应商分包，分包单位需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投标文件中附相应资料。除允许分包的内容外，其他内容不允许分包。

七、图纸（另附）

第六章 评标办法和评标细则

一、评标原则

- 1、坚持公开、公平的原则，公正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 2、坚持招标文件的所有相关规定，择优定标。

二、评标程序和办法

1、资格性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后，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认真核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并填写《资格性审查表》。

2、资格性审查的内容：

- (1) 法人身份证明；（若为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被授权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若为委托代理人参与投标）；
- (2) 具有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时间应在本公告发布之后，相关网页信息须包含查询时间）

1) 查询渠道：“【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以上任意一个网站上的查询记录；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时间：本项目开标当天；

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采购人签字盖章确认的查询结果，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文件一并保存；

4)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经采购人签字盖章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3、符合性审查的内容：

满足下列内容的方能通过符合性审查：

- (1) 工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2) 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3) 质保期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 (4)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齐全的；
- (5) 报价没有选择性的；
- (6) 投标文件内容符合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的；
- (7) 投标有效期没有短于招标文件规定；

(8) 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硬件特征码（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号、硬盘序列号）三个都一致时，视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其投标无效。评标专家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查看“硬件特征码”相关信息并进行评审，在评标报告中显示“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硬件特征码”是否雷同的分析及判定结果。

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废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书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书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4、商务部分

评标委员会仔细审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投标企业商务部分内容，填写商务标评分表。

5、报价部分

评标委员会仔细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按招标文件中有关规定对报价进行修正，填写报价评分表。

6、质疑

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据商务部分、报价部分、其他部分情况发表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意见，对投标人必须澄清的问题，通知投标人书面答疑。

7、评议比较，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对可能遗留的问题或意见澄清、复议后，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部分等打分，填写评分汇总表，评标委员会成员填写评标记录表，提供书面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排名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投标人。

8、确定中标人

根据政府采购法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原则，采购人从评委会推荐产生的候选投标人中依照排名推荐顺序确定中标人。

9、发出《中标通知书》

由采购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合同签订后报长垣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三、评标纪律

为了加强政府采购的管理和监督，保证招标工作严肃有序地进行，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及评标工作人员应共同遵照执行以下纪律：

1、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维护国家、采购人及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2、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公平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3、评标工作按规定程序，在评委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非法干预或影响。

4、评标委员会成员如与投标人有私人或经济关系的应当回避。

5、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6、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及其它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其它好处。

7、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它情况。不应将评标资料带出评标会场。

8、为确保评标工作顺利进行，全体评委应关闭通讯工具；在评标工作结束前，评委不得单独行动。

9、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

四、评审打分标准细则

（一）、报价（30分）

1、由采购人确定预算价（预算价为：4950000.00元），投标人投标报价低于或等于预算价的为有效投标报价，高于预算价按废标处理。

（1）对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价格作为最后报价参与评标，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

评标价=投标报价×（1-Σ 价格折扣幅度）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评标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0%
节能产品	1%
环保产品	1%

注：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财政部日前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在评审中对小微企业承担货物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中型企业投标人的价格不予扣除。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在评审中对小微企业承担货物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第三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得分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第二条：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得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2. 优先采购的环境标志产品要求

依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文件要求，各潜在投标人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所投货物中如有涉及到政府采购强制节能、环保产品时，须提供所投产品对应型号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等证明材料。

注：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如果所投产品是国家规定的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的（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除外），给予优先采购的权利，须提供以下材料：

投报产品中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应提供对应型号的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等证明材料，否则视为主动放弃被优先采购的权利。

注：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评标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价}) \times 30 \text{ 分}$$

注：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	------	------

商务部分 (20分)	企业业绩 (4分)	投标人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的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4 分；（有效业绩以签订的合同为准，需明确日期，字迹清晰可辨。无公章、无日期、字迹不清晰的视为无效材料。（投标文件中附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人员配备 (4分)	项目组施工人员配备有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材料员的，得 4 分，每少一个扣 1 分，扣完为止；（土建内容若分包，则提供分包单位的相关资料）（投标文件中附证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企业实力 (12分)	投标人同时具备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3 分，否则不得分。（认证范围应包含污水处理设备，投标文件中附证书扫描件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 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投标人具有售后服务评价体系五星级认证得 3 分；（投标文件中附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投标人属于环保装备制造业（污水治理）规范条件企业证的得 3 分；（投标文件中附证明文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投标人具有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3 分；（认证范围应包含污水处理相关信息，投标文件中附证书扫描件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www.cnca.gov.cn) 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技术标部分 (50分)	提供品项的参数、规格及功能要求(10分)	投标人所提供产品、项目的参数或规格功能满足或优于文件中项目基本清单要求的得 10 分，有一项不满足的，每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技术措施 (5 分)	有完善的人员培训计划和应用技术支持,能充分高服务标准达到要求的得 5 分,能达到要求的得 3 分,能基本达到要求的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供货及安装调试方案 (5 分)	投标人提供供货及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完整详尽、科学合理、服务措施考虑周全,完全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及后续有利发展的得 5 分,服务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合理,有较好的服务措施,基本能够保障项目实施的得 3 分;整体服务方案内容匮乏,考虑存在漏洞、实施性差的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项目质量保障 措施方案 (5 分)	投标人提供项目供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障措施方案(包含质量目标、质量体系、质量检测措施等),措施方案针对性强、措施合理得当、详尽可靠,无缺项漏项的得 5 分;措施方案比较合理、基本完善无缺项;措施方案考虑不够全面的得 3 分;措施方案有缺项漏项的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针对本项目的 管理制度 (5 分)	投标人应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管理制度(含安全管理制度、人员管理制度)详细情况。相关制度详尽可靠,无缺项漏项的得 5 分;相关制度基本完善无缺项,而考虑不够全面的得 3 分;相关制度有缺项漏项的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应急处置方案 (5分)	投标人根据项目情况提供应急处置方案。应急处置方案考虑情况全面,切实可行的得 5 分;应急处置方案比较切实可行的得 3 分;应急处置方案粗略,可行性差的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售后服务方案 (5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售后服务(24 小时内售后),售后服务响应最快,到场解决问题时间最短、服务内容全面得 5 分;售后服务响应较快,到场解决问题时间较短、服务内容一般得 3 分;售后服务响应较慢,到场解决问题时间较长、服务内容不全面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后续服务 (5 分)	投标人应提供全面而周到的后续服务(包含一年的运营维护):服务内容具体全面,后期配合措施完善,服务机构人员配备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得 5 分;内容全面,有后期配合,配备有服务人员,可操作性一般的得 3 分;内容不详实,措施不具体的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整体服务方案 (5 分)	投标人整体服务方案内容完整详尽、科学合理、创新性强、服务措施考虑周全,完全能够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及后续有利发展的得 5 分;投标人整体服务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合理,有较好的服务措施,基本能够保障项目实施的得 3 分;投标人整体服务方案内容匮乏,考虑存在漏洞、实施性差的得 1 分;未提供相关内容得 0 分。

(二) 特别说明:

1、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出具的资质证明文件材料(加盖单位章)应是真实、有效的,否则经查证有虚假的按废标处理。

2、上述各评审,商务部分均由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如评标委员会在某一项商务或技术指标的细微负偏差或重大偏差的认定上出现意见分歧,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表决,以少数服从多数决定原则确定,并作记录。

3、在评标过程中,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某项技术参数指标确实具有唯一的指向性,对货物不构成实质性影响的,该项技术参数将不列入评价标准。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须知：

- 1、请投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表中有关内容、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 2、第七章所列内容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供，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均应做出正面回答，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 3、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并根据自己的判断，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 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提交。

长垣市魏庄街道办事处后参木村污水处理站增
容工程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长财招标采购-2024-73）

（交易编号：长交采 2024ZB043 号）

投标人全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2-1 报价明细表
- 2-2 投标总报价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3-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
- 五、投标承诺函
- 六、商务要求响应情况表
-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八、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九、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
- 十、详细技术配置及参数偏差表
- 十一、设备安装内容相关资料
- 十二、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_____

1.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采购文件（项目编号：_____），
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采购。

2. 我方自愿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报价为
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3. 工期（交货期/监理周期/设计周期）为合同生效后_____日历天。

4. 质量：_____。

5. 项目经理/负责人（项目总监）_____。

5. 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 我方同意本采购文件依据相关规定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惩戒。

7.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用于采购报价。

8.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采购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
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 本次采购，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采购文件规定起算之日起____天。

投标人名称：（单位名称及盖电子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及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

1	项目名称	
2	投标范围	本招标文件包含全部内容
3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4	质量	
5	工期	
6	免费质保期	
7	备注	

投标总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但不限于本项目涉及的土建、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及一年的运营维护费用，采购项目未考虑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请投标人一并考虑，合同签订后对此不再做增补。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号：

序号	名称	品牌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土建主要部分							
1							
2							
3							
.....							
主要设备							
1							
2							
3							
.....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给定的是土建主要部分及主要设备，投标人可以根据本项

目需要自行添加设备。（土建主要部分的品牌可以打上/）

2.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3.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4. 投标人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注册地址）的_____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交易编号为：长交采2024ZB_____号，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及合同的签订、执行及售后服务，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代理人无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委托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全称			
主要业务范围			
法定代表人名称		职务	
投标人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成立日期		员工人数	
营业执照	证书号：		
其他（单位组织机构简介）：			

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投标人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有效证明文件；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_____

我们收到了交易编号为：长交采 2024ZB 号的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已详细审查全部内容（含补遗文件，如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上述文件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我方在此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能力；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 （6）具有其他资格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申请人资格要求。

二、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2）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 （3）投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中标人除因不可抗力未在法律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
- （5）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6）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按时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 （7）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商务要求响应情况表

序号	商务实质性条款	投标人是否同意（满足）
1	投标报价：（1）投标总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但不限于本项目涉及的土建、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及一年的运营维护费用，采购项目未考虑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请投标人一并考虑，合同签定后对此不再做增补。（2）货物费用及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发生的技术培训、安装、调试、装卸、仓储、分装、运输、劳务、管理等运杂费和税金、保险、协调、售后服务、包装和验收等所有的不定因素的风险等费用，以人民币为单位。采购项目中标价即为双方签定合同价，在合同履行的过程中不因市场因素而变动，对此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予以考虑一定的风险因素。	
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投标人接受修正后价格（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2）合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合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工期：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工期要求。	
4	付款方式：是否同意招标文件中第四章合同中规定的验收及付款程序。	
5	投标有效期：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6	供货期内，若未按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供货，接受采购人对供货商进行失信处理。	

以上内容要求投标人必须满足要求。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交易编号：长交采 2024ZB_____号）招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说明

1、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

1.1 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财政部日前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小微企业承担货物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投标人须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1.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十一条**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之外的中小企业身份证明文件。

1.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十三条中标、成交人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应当在公示中标候选人时公开中标候选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对所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追究相应责任。

2、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2.1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承担货物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支持残疾人就业

3.1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三部门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承担的货物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3.2 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第二条：中标、成交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人对所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按相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企业应认真学习相关文件，对划分标准应深入理解，遵照诚实信用原则，对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真实性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二十条承担相应责任。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二十条：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若是大型则在内容中打上“/”，并按文件要求盖章。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件一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日期：

注：投标人如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请使用附件一，如不是，请使用附件二！！！！

3、监狱企业证明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是非监狱企业请使用附件一）。

附件一：

非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不是监狱企业。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号：

序号	投报产品名称	生产商	产品品牌及型号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是否属于强制采购产品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本表只填写属于政府采购节能或环保产品的投标产品，无相应产品的本表可以不填。

2、获取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十、详细技术配置及参数偏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交易编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是否附有产品技术证明资料

说明：

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如投标人对本文件技术规格要求具有正、负偏离的，必须在本表中注明，如未提供本偏差表的，或存在有偏差但未在“偏差详细描述栏”中详细描述进行的，评标委员会将可能不予推荐。

十一、技术部分

十二、其他资料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人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身份证号码）代表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在此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_____
（项目名称）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本人愿为此声明的真实性负
责，如有欺骗、隐瞒、谎报等行为，本人及参与评审人员愿意承担所有由此引起的法
律后果，并接受有关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的处罚。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时间应在本公告发布之后，相关网页信息须包含查询时间）；【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zxgk.court.gov.cn）】以上任意一个网站上的查询记录；

3、长垣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长垣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 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本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1. 投标人(投标人)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 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4、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